

整全報

2026年十月號

150

今期文章

何謂真屬靈？—— 廖烈康 很多基督徒對屬靈追求有所誤解。有些人把「屬靈」與「屬世」的事物彼此對立，認為「屬靈」就是遠離人群，隱居修行，或認為稍稍安排娛樂，放鬆身心便成為「屬世」。又有些人把「屬靈」與「屬世」事物混為一談，……

柔和謙卑—— 周子堅 人活在這個世界上，實在有很多的勞苦及重擔，基督徒也不例外。學生有讀書的重擔，成年人有經濟的重擔、工作的重擔、家庭責任的重擔、人與人關係出現問題時（遭人誤會或攻擊）心靈上的重擔及犯罪後良心上的重擔等等。……

協會宗旨：

在這「末後的日子」，教會將出現「大衰退潮」的情況下，本會——

1. 主張保守的信仰路線～

堅信聖經無誤，且不與任何異端交往（包括：天主教、靈恩派、教會大合一運動、新神學派，以及其他流行的異端）。

2. 肩負「高舉聖經」的使命～

以聖經為最高權威、按聖經真理為道爭辯、勇敢糾正時下神學思想的錯謬。

3. 堅守「白白得來，白白捨去」的原則～

憑信心仰望神感動眾信徒自由奉獻支持，所有事工均不收取費用。

4. 完成喚醒及堅固信徒的託付～

造就信徒能以持守信仰，以致教會能像「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般，儆醒等候主再來。

事工內容：

1. 承接 整全訓練神學院 繼續出版《整全報》。

2. 舉辦着重 聖經真理 及 信徒生命 的「晚間神學課程」。

3. 開辦「傳道聖經學院」，培訓清楚蒙召的傳道人。

於往後日子，本會將繼續隨聖靈的感動，並按神所賜的能力和機會，舉辦各類聚會及推動各種聖工，造就信徒。

委員會成員：

本會的委員會，乃由傳道人和信徒聯合組成，成員包括——

主席：朱鶴峯 書記：黃寶玲

其他成員：張潯華、曾成傑、黎家焯、譚思遠、廖烈康

神學專題講座 2026

講員：廖烈康先生 (傳道聖經學院院長)

9月10日 (週四) 題目：救恩與聖靈的恩召

9月24日 (週四) 題目：信徒永蒙保守

講員：黎家焯先生 (傳道聖經學院副院長)

10月22日 (週四) 題目：從聖經看心理學及輔導技巧中的偏差 (一)

10月29日 (週四) 題目：從聖經看心理學及輔導技巧中的偏差 (二)

以上聚會誠邀各教會弟兄姊妹、

「晚間神學課程」學員及「整全報」讀者參加，
無需報名、費用全免。

時間：晚上7:30 - 9:00

地點：九龍佐敦德輔道中11-12號興富中心2樓

【尖沙咀平安福音堂】

傳道聖經學院
PREACHING BIBLE
SEMINARY

何謂真屬靈？

很多基督徒對屬靈追求有所誤解。有些人把「屬靈」與「屬世」的事物彼此對立，認為「屬靈」就是遠離人群，隱居修行，或認為稍稍安排娛樂，放鬆身心便成為「屬世」。又有些人把「屬靈」與「屬世」事物混為一談，以為受洗可以得救，領聖餐可以加添屬靈福份，多返教會可以洗罪；甚至前往耶路撒冷，到耶穌的苦傷路走一走，在約旦河裡浸一浸，期望可洗淨心靈。這都是因為誤解了聖經，對屬靈觀念模糊不清。

那麼，到底甚麼才是聖經所說的「真屬靈」？聖經又如何說明「屬靈」和「屬世」之區別？

（一）「屬靈」和「屬世」之分野（太15：1-20、可7：3-4）

1. 「屬靈」和「屬世」有所區別

首先，我們要明白一個最基本的概念：「屬靈」和「屬世」的確是分開的。

耶穌傳道的日子，有猶太人因耶穌的門徒「不洗手吃飯」而質疑耶穌。他們不是掛心門徒的手污穢以致病從口入，他們所關注的是吃飯前的潔淨禮。正如聖經所說，這個飯前洗手的禮儀是根據「古人的遺傳」；馬可又解釋說：「原來法利賽人和猶太人都拘守古人的遺傳，若不仔細洗手就不吃飯；從市上來，若不洗浴也不吃飯；還有好些別的規矩，他們歷代拘守，就是洗杯、罐、銅器等物。」（可7：3-4）然而耶穌一針見血地指出他們的錯謬：「入口的不能污穢人，出口的乃能污穢人。」（太15：11）因為凡「入口的」都是物質的，只不過「運到肚子裡，又落在茅廁裡」（太15：17）；相反的「出口的」卻是「從心裡發出來的」（這裡的

「心」指「心靈」），帶著各種「有惡念、兇殺、姦淫、苟合、偷盜、妄證、謗讟」的意念，這才能污穢人。

這些法利賽人把「屬靈」和「屬世」的教訓混為一談，結果以屬肉體的條例取代了敬畏神的屬靈心境，以人間的屬肉體規條取代了持守神聖潔誠命的虔敬心靈。

其實猶太人這種誤解十分普遍，很多基督徒的屬靈觀念糊里糊塗，常把屬靈和屬世事物混淆了。筆者自身也曾有過類似的誤解。

記得自信主起，筆者每年參與教會舉辦的夏令會，每次皆十分享受。筆者每次屬靈生命的突破以至蒙召全時間事奉，全都與夏令會有關。

當時筆者曾有一個誤解，以為夏令會的場地特別神聖。因此曾試過課餘時間來到同一地點（當時是香港中文大學逸夫書院）自行退修。怎料在那裡待了半天，一點夏令會的感覺也沒有，結果當然令人大失所望。長大後才明白原來真正幫助我遇見神的不是那個地點，而是在令會期間神在心靈裡的同在與吸引。這種誤解相當普遍，以致使徒保羅在書信中多番對信徒作出教導。

在哥林多，有信徒自恃有知識，以為可以自由吃祭偶像之物，甚至因此自覺高人一等；保羅糾正他們說：「其實食物不能叫神看中我們，因為我們不吃也無損，吃也無益。」（林前8：8）

另一方面，在羅馬教會又有信徒過於著重飲食的規矩，甚至因在飲食條例上意見不一，有人論斷弟兄、輕看弟兄。為此，保羅指出：「因為神的國不在乎吃喝，只在乎公義、和平，並聖靈中的喜樂。」（羅14：17）這都是說明，信徒萬不可把屬靈與屬世事物彼此相混，應當建立準確的屬靈觀。

2. 「屬靈」和「屬世」並不對立

除卻某些聖經明文禁止的罪以外，其實屬靈與屬世並非彼此對立。我們的屬靈觀和靈命成熟程度皆影響我們的生活。屬世生活是靈性光景的流露。人若充滿從神而來的愛心，自然處處流露出主的愛；人若經過靈性操練而有成熟的節制，自然不會輕率多言，生活稍稍放縱便立即感到聖靈的禁止。這不是律法主義，是屬靈生命的自然流露。

照樣，屬靈與屬世事物本非彼此對立。信徒在屬靈追求和屬世生活中感到矛盾，往往不是因為屬世事物與屬靈生命相左；當我們屬靈上感到稍有暢快，也不要誤以為這是

自己持守甚麼規條誠律的功效。其實世上大多事物本屬中性，然而魔鬼利用世界事物牽起我們的情慾，便牽引我們離開屬靈的道路。

食物是中性的，因為「神的國不在乎吃喝」，保羅亦明明指出神是「厚賜百物給我們享受的神」（提前6：17）；但魔鬼利用食物挑起好些人貪吃的情慾，便叫他們以自己的肚腹為神，變得貪食好酒，甚至追求財利，放縱自己口腹上的情慾，結果一生被「今生的思慮、錢財的迷惑」蒙蔽。

論到錢財，賺錢本身並不算犯罪，聖經有不少敬畏神的人也是財主，就如亞伯拉罕、大衛、約伯等。他們家財萬貫，卻不失敬畏神的心。但另一方面又有很多人財迷心竅，被財利累著了，以致事奉瑪門。聖經說：「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6：10）他們的問題卻不在「財」，乃在「貪」，因為魔鬼利用錢財誘惑他們，使他們成為金錢的奴隸，用本不算為罪的屬世事物把追求屬靈的興趣耗盡了。

相反，詩人大衛追求屬靈，乃受他心中一顆渴慕神的心所推動。他說：「有一件事，我曾求耶和華，我仍要尋求：就是一生一世住在耶和華的殿中，瞻仰祂的榮美，在祂殿裡求問。」（詩27：4）

因此可以說：何謂「屬靈」的基督徒呢？不是看他接觸多少屬靈事物，也不是看他有多少屬靈品行。真正的「屬靈」乃是內心的傾向：到底他內心「傾向屬靈」還是「傾向世界」？「喜愛天上的事」還是「貪戀世俗」？

約翰的警戒再清楚不過：「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約壹2：15）不是世界毒害人，乃是魔鬼利用世界事物誘惑人，使屬神的人失去愛父的心，靈性便大受虧損。

（二）屬靈追求的路標

既然「屬靈」在乎內心傾向，那麼，一個真實追求屬靈的人，具體會呈現甚麼特質？聖經讓我們看見，追求屬靈至少有六個方向，且是一步一步進深的。

1. 追求屬靈是遠離罪惡

彼得說：「所以，你們既除去一切的惡毒、（或作陰毒）詭詐，並假善、嫉妒，和一切毀謗的話，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才生的嬰孩愛慕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彼前2：1-2）

彼得這話不是吩咐信徒當除去一切的惡毒（命令式），卻是說我們已除去一切的惡毒（和合本以「既除去」來表達過去式）。基督徒的生命本是聖潔的，不是因為我們已改掉一切的罪惡陋習，而是因著基督的寶血。既已除去，自然不希望再沾污穢。

筆者很喜歡〈聖徒詩歌637首〉——【我不過是祢運河】，歌詞第一句便提到：「我已得蒙寶血洗淨，嘗過天上的喜樂。」旋律輕快，歌詞優美，若非蒙寶血洗淨，沒有人能寫出這樣的樂曲。無疑我們都是蒙主寶血洗淨的人。既蒙洗淨，斷不會願意重投污穢，除非我們的生命不過是「豬」。

彼得說：「俗語說得真不錯：狗所吐的，他轉過來又吃；豬洗淨了又回到泥裡去滾；這話在他們身上正合式。」（彼後2：22）豬的天性，便是喜愛污穢；但信徒既皆成為主的圈中之羊，有羊的生命，又蒙寶血洗淨，斷不會甘於在罪中打滾，持續不斷地犯罪。因此使徒約翰說：「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裡；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由神生的。」（約壹3：9）

2. 追求屬靈是脫離世俗

保羅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林後6：17）

生活中有很多事物雖不是罪惡，但明顯沾染世俗的氣息，削弱基督徒所該有的美好見證。這些事物牽涉層面甚廣：小的包括日常的衣著、飲食、談吐和生活起居，大的可至尋找甚麼工作，怎樣組織家庭，以至轉工、搬家、移民等重大決定。在這一切事上，屬靈的人不會追隨世人想法和世俗價值觀。

雅各提到真正的敬虔人會「保守自己不沾染世俗」（雅1：27），因他心眼明亮，看出世上各種事物雖不一定算為罪惡，卻會沾染人，玷污人敬虔的心。因此他會保守自己。

除了慎防被玷污，聖經亦勸勉信徒要從世俗的污穢中出來。這亦是耶路撒冷教會成立之時的志向。耶路撒冷的會眾聽過彼得第一次講道後覺得扎心，前來問彼得說：「弟兄們，我們當怎樣行？」彼得勸勉他們務要悔改歸向耶穌，並說：「你們當救自己脫離這彎曲的世代。」（徒2：40）結果，他們的確與其他信徒聚集起來，彼此凝聚，同心追求，過著與世人截然不同的生活。他們沒有離開世界，但凡看見他們的人也感到他們何等與眾不同，結果，他們「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徒2：47）

3. 追求屬靈是治死肉體

真正的屬靈人會治死自己的肉體，因他認識「這私慾是與靈魂爭戰的」（彼前2：11）；他活在肉身之中，深感肉體情慾對靈命的損害，認定自己的肉體和肉體邪情私慾皆已與主「同釘在十字架上」（加5：24），因此已「不是欠肉體的債去順從肉體活著」（羅8：12）；如今每天活躍在自己肉體裡「盈餘的邪惡」卻是他討神喜悅的大敵。真正屬靈的人有這看見，便會努力倚靠聖靈，治死肉體，好享受從「體貼聖靈」而來的生命、平安（羅8：6）。

正如保羅所說：「你們若順從肉體活著，必要死；若靠著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著。」（羅8：13）

4. 追求屬靈是越發屬天

保羅說：「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3：1-2）

追求屬靈，以屬靈事物為追求方向的人，內心必被「上面的事」所吸引。他毋須強迫自己晝夜「思念上面的事」，因他內心被「上面的事」大大吸引，看見基督在天上坐在神的右邊，靈修時每天體會主的慈愛，生活中時刻經歷主的同行。

在曠野的時候，摩西特意在以色列營外設立會幕，不是耶和華吩咐百姓所立的，為著與神會面。聖經說：「耶和華與摩西面對面說話，好像人與朋友說話一般。」

（出33：11）在〈民數記〉，耶和華又親口說：「我的僕人摩西不是這樣：他是在我全家盡忠的，我要與他面對面說話，乃是明說，不用謎語，並且他必見我的形像。」（民12：7-8）

難怪聖經記載，摩西領受法版下西乃山的時候，他的面皮「因耶和華和他說話就發了光」（出34：29），甚至亞倫和眾百姓都怕挨近他。我們若常與主面對面，生命也必流露主的榮光，讓人看出我們是常與神相交的人。

5. 追求屬靈是越發像主

耶穌說：「所以，你們要完全，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5：48）



保羅又說：「我們眾人既然敞著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裡反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3：18）

朝向屬靈方向追求的人必追求生命性情越發像主。他不一定會緊貼時事和社會動向。若有人期望屬靈的人必緊貼社會脈搏，他可能要大失所望。

但屬靈的人必緊貼世上罪人的屬靈需要。他會堅拒罪惡，不與罪人同流合污，卻願意走近失喪的人；正如耶穌基督不貪財，卻愛充滿貪婪的稅吏馬太和稅吏長撒該，沒有絲毫姦淫的念頭，卻憐憫那行淫時被拿的婦人，不定她的罪。

他生命流露主的性情過於自己的個性，因著常與主見面，好像從鏡子裡反照，反映出主的榮美，讓人從他身上看見耶穌基督的聖潔、公義與慈愛。

6. 追求屬靈是聖靈管理

若有人果真全人朝向屬靈，他便是真正的屬靈人。他必定是個謙卑的人，不是靠自己活得聖潔，更不可能自命清高，因為屬靈的人是全然讓聖靈管理的人。

保羅吩咐以弗所信徒說：「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蕩；乃要被聖靈充滿。」（弗5：18）其中「被聖靈充滿」這話，乃是「被聖靈管理」的意思。信徒所流露最好的屬靈善行，皆是因被聖靈管理而有。

因此，人若要追求屬靈，務必由清楚得救開始，因為唯有清楚得救的人才有聖靈。既有聖靈內住，更當順從聖靈，因為沒有人能靠自己活出神的旨意，過屬靈的生活。

保羅說：「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加5：22-23）又說：「因為你們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2：13）我們本性敗壞，若非聖靈的感動，沒有人能口稱耶穌基督為主；若非聖靈幫助，我們也沒有真正的良善。

因此，屬靈的人是一個內心傾向屬靈事物的人；人的心一旦羨慕屬靈，聖靈便越來越能夠管理他；他的內心越被聖靈充滿，便越顯出基督的生命；這正是真屬靈最終的圖畫——「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加2：20）





柔和謙卑

周子堅

「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我心裡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這樣，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我的擔子是輕省的。」（太11：28-30）

「溫柔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太5：5）

人活在這個世界上，實在有很多的勞苦及重擔，基督徒也不例外。學生有讀書的重擔，成年人有經濟的重擔、工作的重擔、家庭責任的重擔、人與人關係出現問題時（遭人誤會或攻擊）心靈上的重擔及犯罪後良心上的重擔等等。有些人選擇逃避問題，或用神不喜悅的方法來擺脫這些重擔。但按經驗所知，靠我們自己的方法來逃避或解決問題，不但沒有長久的果效，許多時甚至弄巧反拙，結果比以前的景況更差！

經歷告訴我們，很多時候無論我們禱告有多久及多懇切，惡劣的環境及情況還是沒有改善。然而，聖經的確應許我們可以得安息。怎樣得著安息呢？聖經說：「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這樣，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太11：29）不是改變環境後便得安息，而是若我們肯負主的軛及學主的樣式就有安息了。甚麼是負主的軛和學主樣式呢？就是學習主的柔和謙卑。一個真正在主及人面前柔和謙卑的人，他心裡必定是有安息的。鍾馬田醫生說：

甚麼是溫柔呢？我想，總結起來，溫柔應是對自己有真正的認識……一個溫柔的人照樣不為自己求甚麼，他不會要求得到自己一切的權利，也不會為自己的地位、利益、財物或生活中的身份，提出要求。他就像保羅在〈腓立比書二章〉所描寫的「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基督沒有故意表示要得到與神同等的權利——這一點就是你我所要做到的。

一個溫柔的人對自己是不會敏感的。他不會經常關注自己和自己的利益，也不是經常防衛自己。人類自墮落後，最大的咒詛就是對自我太敏感；我們往往用一生時間去關注

己。但當一個人成為溫柔的人後，他便不再這樣，他不再為自己，和別人怎樣談論自己而憂慮……一個真正溫柔的人永不憐憫自己，也永不為自己悲傷；他永不對自己說：「你現在受苦，那些人多忍心，他們都不了解你。」他永不曾這樣想：「我是一個多能幹的人，只是別人沒有給我表現的機會。」自憐！我們為自憐浪費了多少歲月？當一個人成為溫柔的人時，他便不會這樣，一切都要成為過去。換言之，當你成為溫柔的人時，你也結束了自己……因此讓我再一次為溫柔下定義：一個溫柔的人只會驚訝神及人怎會想得他這樣好，或待他如此這般的周全。

最後，我要這樣說，我們必須將每一件東西，包括自己、權利、奮鬥目標和一生的前途，完全交託在神的手裡，尤其我們感到自己因受不公平對待，而需要忍受苦難時，更應如此。正如保羅一樣，我們的政策是：「主說：『伸冤在我，我必報應。』」我們不必為自己報復，只需將自己交在神的手裡，主便會為我們伸冤。我們不需做任何事，只需帶著平靜的心靈，將自己、事業、權利和一切，完全交託神。」（P.62-64，《活像基督—登山寶訓釋義》，鍾馬田著。）

我們的主是世上最謙柔的人。祂是至高無上的神，但祂為了成就父神的旨意，甘願降卑下來，直到死地：「祂本有神形像，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取了奴僕形像，成為人的樣子；既有人的樣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6-8）。主耶穌在世的時候，我們不見祂有為自己爭取過甚麼應得的權利。祂只把自己交託在父神手裡，讓父神為祂伸冤。結果是「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2：9-11）。我們作為基督的僕人，也知道「僕人不能大於主人」，就應當效法主的榜樣，為了神的旨意及見證，放下與人爭競的心，不勉強為自己出頭，學習作一個溫柔的人。你說這樣做豈不是吃大虧？不錯，是吃虧，但基督徒在這世上，有時為了見證主的緣故，吃虧比別人多一點，這是不值得驚奇的事。我們要有個心志，準備為主吃虧及受欺：「為甚麼不情願受欺呢？為甚麼不情願吃虧呢？」（林前6：7）；「有人打你的右臉，連左臉也轉過來由他打；有人想要告你，要拿你的裡衣，連外衣也由他拿去；有人強逼你走一里路，你就同他走二里。」（太5：39-41）。或許你說這樣世界還有公平及公理嗎？然而，在這個墮落犯罪的世界中，你期望有甚麼公平、甚麼公理？若這個世界果真有公平和公理，為甚麼神的兒子會被釘在十字架上？這是世上最不公平最不公義的事。但神仍讓這些事發生，為甚麼？其中一個目的就是要我們不要

注目這個墮落快將滅亡的世界，不要斤斤計較那些個人利益及虧損，學習忍耐及順服神的安排，仰望那將來降臨的榮耀天國，那裡才会有真正的公平及公義：「所以，耶穌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也就在城門外受苦。這樣，我們也當出到營外，就了祂去，忍受祂所受的凌辱。我們在這裡本沒有常存的城，乃是尋求那將來的城。」（來13：12-14）。甘心樂意為主受虧損的人，主是會記念的：「人若因我辱罵你們，逼迫你們，捏造各樣壞話毀謗你們，你們就有福了！應當歡喜快樂，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在你們以前的先知，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太5：11-12）；「溫柔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太5：5）。

保羅在書信中，多次提及他「為主被囚」。請問保羅犯過甚麼罪，使他身陷囹圄，飽受皮肉之苦？沒有，他被囚完全是為主的緣故。請問保羅有沒有為這些不公平的對待而大吵大罵，高呼伸冤？沒有。對於一切不公平的對待，他存心溫柔默默地承受，他唯一的要求是要到該撒那裡受審，因為神的旨意是要他到羅馬為祂作見證。我們今天的信徒，還沒有為主到被囚及流血的地步，但對於些微剝削自己利益的事，已經含忍不住，甚至與弟兄不和，彼此相爭，這豈是主耶穌及使徒們的教導及榜樣？

弟兄姊妹，我不是說我們基督徒對於任何不公平的事都不可發聲，也不是說我們不可以為自己打算及爭取任何事。對於發生在我們身邊不公平及不公義的事，我們著實有權指出來，因為會影響其他社會上的人；對於關乎自己利益的事，我們亦有權維護及合宜地爭取。但若我們這樣作了之後，對方還是堅決的抵擋對抗，我們就不應單單為自己的利益而動血氣，去作一些不合聖徒體統的事，失了神的見證。聖經記載了一件很發人深省的事：「耶和華曉諭摩西說：『你拿著杖去，和你的哥哥亞倫招聚會眾，在他們眼前吩咐磐石發出水來，水就從磐石流出，給會眾和他們的牲畜喝。』於是摩西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從耶和華面前取了杖去。摩西、亞倫就招聚會眾到磐石前。摩西說：『你們這些背叛的人聽我說：我為你們使水從這磐石中流出來嗎？』摩西舉手，用杖擊打磐石兩下，就有許多水流出來，會眾和他們的牲畜都喝了。耶和華對摩西、亞倫說：『因為你們不信我，不在以色列人眼前尊我為聖，所以你們必不得領這會眾進我所賜給他們的地去。』」（民20：10-12）。摩西是神形容為極其謙柔的人。神叫他吩咐磐石水流出水來，但摩西因為以色列人的叛逆，發脾氣打了磐石兩次。我想我們任何人都可能會這樣做，因為那些以色列人實在太可惡，太惹人怒氣。他們眼看了神行了這麼多神蹟，還是向神發怨言。摩西一時沉不住氣，大罵會眾一頓並用杖擊打磐石發洩一下，實在情有可原。神連這個舉動也要追究。神沒有叫你發脾

氣，你動甚麼血氣？你說你是為神而發，但摩西豈不是為神而發？但神一樣不接受。但我恐怕今天大多數的基督徒都不是為神發怒，而是為自己利益的損失而心有不甘。你想神會接受嗎？不要企圖隱藏你真正的動機，神知道萬人的心。

那麼我們基督徒遇到不公平及剝削的事，我們應該如何面對呢？我想到有幾點我們是要學習的。

第一、學習接受現實。在這個充滿罪惡、魔鬼作王的世代，你期望得到甚麼公平嗎？我們應有的態度是：我們現擁有的物質及屬靈恩典都是我們不配有的，都是出於神的憐憫。神賜我甚麼，我就感謝著領受。若神收去甚麼，也不要發怨言，因為根本不是屬於我們。

第二，學習忍耐。若一切是如我們想望的發生，所有的事都是順順利利的，我們如何學習忍耐的功課？神為了要我們學習屬靈功課，祂有主權安排或容許一切事的發生，目的是要你去學習及操練屬靈的品格。這些事看似是不公平及不公義，但經過神的手，一樣能被神使用，來達成造就聖徒的旨意。你去讀一讀〈約伯記〉便明白了。神容讓魔鬼來對付約伯，目的是要鍛鍊約伯的忍耐：「那先前忍耐的人，我們稱他們是有福的。你們聽見過約伯的忍耐，也知道主給他的結局，明顯主是滿心憐憫，大有慈悲。」（雅5：11）。

第三，學習用溫柔及愛心說誠實話。我再重申，我不是說基督徒不可以為公義及為自己說話，只是我們要注意我們要甚麼態度來表達。聖經教導我們要「用愛心說誠實話」（弗4：15）；「不要毀謗，不要爭競，總要和平，向眾人大顯溫柔。」（多3：2）。用愛心指出別人的過錯，勸人離罪悔改是神悅納的事。但若沒有愛心及溫柔的態度，無論你有多少理，也不能解決問題，可能會惹起更多的爭端。所以若別人不聽你的解釋，那就不要勉強辯論起爭執，不可失去溫柔及愛心的見證。

第四，將這些事交託給神。我們將不能解決的事告訴神，讓神作主，讓神處理。人實在太自高自大，以為可以靠自己的智慧及能力解決任何事，只事實卻不然。無論你有多少理據，問題常常都是解決不了。神要我們經歷這些不能解決的事，是要你學習凡事不靠自己，只靠「為我成全諸事的神」。將你的困境及苦衷告訴神吧，神能幫助你，安慰你。雖然事情未必立刻改變過來，但神會給你力量面對，使你得著益處：「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8：28）。

第五，學習捨己。我們所受的痛苦，大都是與我們這個己有關。約伯能忍受財物的損失，能忍受皮肉之苦，但不能忍受別人對他的毀謗。所以他忿忿不平地為自己辯護，以致說了許多急燥話，後來遭神責備。弟兄姊妹，連耶穌這位完全無罪的人子也被人毀謗及侮辱，何況我們呢？何必忿忿不平呢？若我們真是一個捨己的人，自己的名聲又算甚麼呢？有一次某位信徒問喬治穆勒（George Muller）的事奉秘訣，穆勒回答說：「在那一天當我死了，完全的死了——」說這話時，他將身體彎下來，低到一個地步差不多觸到地面，並說：「向喬治穆勒死了，他的意見、喜好、品味、志向，向世界死了，它的認同或反對，甚至向我的弟兄及朋友們的稱許或指摘死了，從那時開始我就學會，只要得著神的認同便夠了。」豈不知神容讓你受人無理的指責及毀謗，就是想你學習這個捨己的功課，目的是想你內裡的自我日漸減少，裡面的基督卻日漸顯出？

第六，學習體會主的心。主在世時一樣被人懷疑、誤解、毀謗、攻擊、出賣。現在你面對同樣的事情，覺得世上沒有一個人能明白你的感受，心裡很痛苦，然而主能明白你，體恤你，因為「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與我們一樣。」（來4：15）。在我個人來說，當我被人誤解及不體諒，甚至連最親近的人也不明白自己的時候，我就深深感受到主是最親近的朋友，因為只有主能完全明白我！我心就得著很大的安慰。人只能看到事情的表面，但不能知道人內裡的動機。但人的動機有時也很複雜，我如何能將這些複雜的動機分析清楚，然後解釋給人聽，盼望他們明白及同情自己？實在有口難言，許多時候甚至是弄巧反拙，越說越糟。但在神面前，我們根本不要解釋，因為神完全知道我們心裡的隱情及苦衷：「我坐下，我起來，祢都曉得；祢從遠處知道我的意念。」（詩139：2）。世上只有主一人最能明白你，最體恤你，最肯原諒你及接納你。當你想到這裡，不是覺得主很好嗎？不是覺得主很近嗎？你的心不是大大的受感動嗎？這些都是基督徒在世很寶貴的經歷。我們何必為自己勉強自辯及出頭？

最後，我想用一首詩歌來結束本文，這詩是一位有主裡有很深經歷的人寫的。盼望弟兄姊妹能明白神容讓苦難、誤會、剝奪、打擊臨到我們身上的目的，一同學習作一個謙卑溫柔的人：

祢若不壓橄欖成渣，它就不能成油；祢若不投葡萄入醪，它就不能變成酒；

祢若不煉哪噠成膏，它就不流芬芳；主，我這人是否也要受祢許可的創傷？

每次的打擊，都是真利益；如果祢收去的東西，祢以自己來代替。

聖經入門

本欄所有內容，皆摘自《基督徒信仰要義（卷一）》（種籽出版社），承蒙作者黃耀銓博士允許轉載，特此致謝！

簡介：本欄設立的目的，乃是為了幫助弟兄姊妹確信聖經是神的話語，學習在生活中明白遵行主道，並掌握按正意解釋聖經的原則。



3 按正意解經 3.7 解經原則6：要清【四】

「一次得救是否永遠得救？」明顯又有一些「不清」的經文，會引起我們清楚得救的人也懷疑自己可能失去救恩，例如：「論到那些已經蒙了光照、嘗過天恩的滋味、又於聖靈有分，並嘗過神善道的滋味、覺悟來世權能的人，若是離棄道理，就不能叫他們重新懊悔了。因為他們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明明的羞辱他。就如一塊田地，吃過屢次下的雨水，生長菜蔬，合乎耕種的人用，就從神得福；若長荊棘和蒺藜，必被廢棄，近於咒詛，結局就是焚燒。」（來6：4-8）又例如：「只是義人必因信得生。他若退後，我心裡就不喜歡他。我們卻不是退後入沉淪的那等人，乃是有信心以致靈魂得救的人。」（來10：38-39）這些當然是嚴厲的警告，我們聽了要扎心，不能以為自己得救了就隨便亂來，但那些經文有不少內容是不太清楚的，我們也不能隨便立論認為救恩是會失去的。例如：「那些已經蒙光照……的人」是指那些已經真正得救的人嗎？甚麼是「離棄道理」？甚麼是「把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呢？「就如一塊田地……若長荊棘……結局就是焚燒」是指基督徒犯罪就會被掉在地獄火湖裡嗎？還有，「若是離棄道理」和「他若退後」是假設抑或真的會發生呢？注意耶穌曾說：「人若賺得全世界……」（太16：26），那是假設，沒有人可以賺得全世界的。那麼，可有真基督徒會「退後入沉淪」嗎？在這些眾多「不清」下，如果我們硬要建構「救恩是會失去」的信仰要義，顯然是十分危險的！反之，我們可以把握著「很清」的經文，確信真正得救後就永遠得救。主耶穌親口應承：「我又賜給他們永生；他們永不滅亡，誰也不能從我手裡把他們奪去。」（約10：28）所以得了永生就不會失去，主耶穌的應許何等清楚確定！感謝主！其實從「永生」字義的本身已經可以看出，如果永生也會失去的，又怎可稱為永生呢？主耶穌賜了永生給我們信祂的人，我們就有了這永遠生命，既是永遠的就肯定是不會中斷的！所以，問題不是會否失去，而是有否得著！每個自稱信耶穌的人都必須認真檢視自己是否真正信耶穌，不要自欺欺人。現今有不少人自稱信耶穌，但不是真信的，甚至連甚麼是信耶穌也弄不清，殊為可憐！此點在談到〈救恩〉那大範疇時，我要再詳加解釋。

在此讓我還補充一提：〈希伯來書〉雖然有「不清」的經文，但也有不少「很清」的經文，強調得救是永遠的，給我們很大安慰：「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祂免死的主，就因祂的虔誠蒙了應允。祂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祂既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祂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來5：7-9）「這位既是永遠常存的，祂祭司的職任就長久不更換。凡靠著祂進到神面前的人，祂都能拯救到底；因為祂是長遠活著，替他們祈求。」（來7：24-25）「但基督獻了一次永遠的贖罪祭，就在神的右邊坐下了。從此，等候祂仇敵成了祂的腳凳。因為祂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來10：12-14）那麼，〈希伯來書〉裡有警告：好像連救恩也會失去；但又有安撫：得救是永遠的，互相有矛盾嗎？其實也沒有矛盾呢！好比父親拖著小兒子遠足時行近山邊，就警告兒子說：「看看那懸崖峭壁，跌下去必粉身碎骨，要小心，拖著我！」但父親也安撫兒子說：「不要怕，看看我的手臂，我拖著你，必不會跌下去的！」小孩子就此安然走過了！讓我們也放膽真心信靠主！

福音解碼

本欄所有問題及答案，皆摘自《福音神學暨福音難題解答》承蒙作者吳主光先生允許轉載，特此致謝！

1. 為甚麼我們一定要信神預定萬事？

答：如果我們不信神預定萬事，結論可能是——

- （1）神並不是無所不知、無所不能、無所不在、永活的神。
- （2）祂冒險創造了萬有而失去了控制，可能後來萬有發展變成對祂不利。
- （3）祂的兒子死在十字架上可能是徒勞無功的，因為可能完全沒有人相信祂，祂的救贖計劃可能全部失敗。
- （4）祂也不可能是一個信實的神，因為祂答應拯救我們，但祂並沒有把握真的能拯救我們。

試問這樣的一位神怎值得我們去信靠祂？除非祂有足夠能力去控制萬有，使萬有的發展能百分之百肯定達成祂的一切計劃，這樣，救恩才有意義。神既能控制萬有一定達成祂的旨意計劃，這就等於祂預定了萬事了。

2. 如果耶穌是光，為何祂在世之時，眾人都看不見祂發光？

答：首先我們應該明白，我們所說的光，不是物質界的「光波」。那是由於物體燃燒時所發出的一種能量。我們說主耶穌是光，是指「榮光」，亦即是非物質，而是屬靈的光。可以說這光是由神許多種的美德組成的，正如白光是由紅、橙、黃、綠、青、藍、紫等光線組成的一樣。這樣，我們可以明白，那些不認識主，或心眼沒開的人，是不會看見這種榮光的。再者，耶穌在世之時，祂「穿上」了人的肉體，祂樂意將祂的神性隱藏於人性之中，目的是要藉著人性去忍受人的苦難和死亡，藉以擔當人的罪。所以當時的人，只見耶穌的人性，而很難看見耶穌的神性，所以也看不見主耶穌發光。但祂三個至愛的門徒彼得、雅各和約翰，跟耶穌在聖山上的時候，耶穌開他們的靈眼，他們就看見耶穌真的發光，而且比日頭還要光明。

3. 我希望安頓一下祖先菩薩的神位才信，可以嗎？

答：不可以。我們信耶穌的人，無論作甚麼都要討父神的喜悅。主耶穌說：「手扶著犁向後看的，不配進神的國」（路9：62）。我們知道，扶竹犁耕種的人，要看準前面要耕的地而拉牛，倘若不專心，常常後看，不向前看，耕的犁溝就不會直，以後要回來耕那些耕不到的地方就麻煩了。同樣的，我們信耶穌，就是羨慕天國的好處，羨慕作神的兒女，倘若仍然「回頭看」，留戀或想念那些屬魔鬼的、神所不喜歡的事情，我們就不是真心信耶穌的，不真心的人不能得到主的救恩。或說，祖先是自己的親人啊，怎可以把他們丟棄，不將他們安頓一下？要知道，我們並沒有把他們丟棄，我們可繼續以基督教的方式來記念他們，在他們的墳前擺上鮮花，或在記念他的相片前擺上鮮花，都可以表示我們的孝心。但我們再不能把他們當作神明一樣拜祭，不能向他們燒香祈禱，因為他們不是神，他們的一切都已經照他們所行的有了不能改變的結局，或在陰間，或在神的樂園，都照他們的信仰和行為而定了。神不喜歡我們向他們燒香，他們也無法接受任何人向他們的拜祭。所以，讀者該請教會的牧師長老來，為你的家庭禱告神，然後宣告全家歸主，除去所有祖先和菩薩的神位。

或說，不將菩薩安頓一下，這樣得罪他，會不會激怒他，禍及全家？要知道，你若是信耶穌，你早已得罪了他，他並不會因為你將他安頓一下就不生氣。反之，你這樣做，不但不能阻止菩薩生氣，更會激怒耶穌和至大至高的神我們的天父。所以不要這麼傻，你既信了耶穌，天父真神就是你的父親，祂必愛你，保護你，並不讓任何邪靈鬼怪來害你。任何邪靈鬼怪看見你成了至大至高的神的兒子，也害怕你了，哪裡還敢回來害你呢？所以，你該勇敢的信耶穌，不用害怕任何菩薩神明，因為普天下再沒有一位神比我們所信的神大的。

世界之窗

■ 英國因芬蘭基督徒國會議員

持守聖經性倫理立場而禁止其入境

Friday Church News Notes

於2026年7月31日報道：

在歐洲宗教自由持續受到削弱的眾多跡象中，芬蘭國會議員派維·拉瑟寧（Päivi Räsänen）原定經英國希思羅機場轉機，卻遭英國拒絕入境。原因是她涉及撰寫針對LGBT+身份人士的小冊子，並於3月被芬蘭最高法院裁定罪成；該小冊子被指包含「仇恨言論」。

拉瑟寧所涉及的法律爭議始於2019年。當時，她在社交媒體發文，質疑自己所屬的芬蘭信義宗教會為何選擇參與LGBT+驕傲活動，並引用〈羅馬書1：24-27〉中禁止同性性行為的經文。

芬蘭當局最終以「仇恨言論」罪名起訴拉瑟寧和信義宗主教尤哈納·波約拉（Juhana Pohjola），指控他們共同撰寫了一本倡議聖經性倫理觀的小冊子，以及拉瑟寧在社交媒體發表的帖文。

值得注意的是，法院在判決中承認，拉瑟寧和波約拉的行為並不算嚴重。法院表示：「考慮到構成定罪基礎的文字並沒有煽動暴力，也沒有包含威脅性或仇恨煽動內容。因此，就犯罪行為的性質而言，有關行為並不算特別嚴重。」

儘管如此，拉瑟寧最近透露，雖然她只打算經希思羅機場過境，英國仍因為這項僅被法院形容為「不算嚴重」的控罪，拒絕了她的電子旅行授權（Electronic Travel Authorization, ETA）申請。

作家及專欄作者羅德·德雷赫（Rod Dreher）等評論人士認為，英國這類西方國家因拉瑟寧被指發表「仇恨言論」而禁止她入境，顯示歐洲正迅速走向極權主義。歐洲言論自由倡議人士彼得·麥基爾維納（Peter McIlvenna）亦持相似看法，指這事件在近期英國眾多旅行禁令之中只屬冰山一角。



奉獻團契聚會

2026-27年度

對象：有意全時間事奉、
正尋求如何回應主呼召的信徒。

聚會安排：第一次聚會

題目：傳道者應具備的聖經基礎

講員：黎家焯先生

日期：2026年10月8日(星期四)

時間：晚上7:30-9:00

地點：尖沙咀平安福音堂

九龍佐敦德興街11-12號

興富中心2樓201室

報名及查詢可Whatsapp 6233 2514

傳道聖經學院

PREACHING BIBLE SEMINARY

主辦



信徒造就協會 晚間神學課程

10月~11月課程

本會課程乃為造就各教會之信徒而設，歡迎有屬靈追求心志者報名參加，而新生報名前必須**已經受浸**。本會課程均不收取任何費用，參加者可按感動自由奉獻。**報名手續及查詢請致電：2194 8573**

學員須知

報名

1. 所有課程必須於開課前不少於兩個工作天報名。
2. 一般情況下不接受學員即場報名，敬請留意！
3. 學員請盡可能守時，以免影響課堂學習。

注意：新生報名時，表格上必須具有所屬教會負責人的認可簽名，申請才會被考慮。

按金

1. 每次報名必須提交港幣二佰圓的按金支票，支票抬頭「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2. 按金支票只為防止濫報之用，若缺席超過一堂，按金將會全數被沒收，而不會另行通知。
3. 按金必須用支票遞交，課程完畢後將會銷毀，而不會逐一退回給學員。
4. 請在支票背後清楚寫上姓名、學號及報讀課程名稱。
5. 只有作為奉獻的按金方可用現金(或支票)；或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222-1-021120，請於報名時將存款收據連同報名表一併提交。
6. 請學員盡量以郵寄報名，惟切勿郵寄現金。

聽講證明書

1. **領取資格：**學員必須完整報讀一個系列的課程（即包括課程內每一個單元），並且於每一單元的課程缺席不可超過一堂。
2. **申請辦法：**學員必須於報讀課程時，在報名表中清楚剔選「領取『聽講證明書』」一欄，其他形式之申請將不獲接納。
3. **領取方法：**學員於該系列課程的最後一堂（即課程最後一個單元的最後一堂）完結後親身向司事領取，恕不另行補發。

有關惡劣天氣的上課安排

若8號或以上的颱風信號／黑色暴雨警告於下午5時30分或以後懸掛／仍然生效，該晚課堂將會暫停一次。

聯絡資料

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
電話：2194 8573 傳真：2543 1101

聖經地理【專題課程】

講員：黃玉恒先生

內容：作為神學科目，此課程以理解古代近東的「史」與「地」來學習如何解釋聖經。神向人傳講真理，而真理之傳遞則藉人活在地上的事，來揭露屬天之理。人所活的事為「史」，其所演出之舞台乃是「地」，故此了解聖經時代的史與地乃解開聖經真理的重要工具。時代、氣候、地理、風俗……在在影響聖經人物對真理的體會，亦深深影響著聖經作者的思想與表達。

短短五堂課程自不能盡言聖地之美，唯願一覽大概，有助讀經上進深一步：

1. 認識聖經史與地
2. 了解聖地南與北
3. 透視聖城古與今
4. 追蹤東方真與假
5. 明瞭外邦神與魔

日期：11月16、23、30日；12月7及14日
(5個星期一)

時間：晚上七時三十分至九時正

地點：九龍佐敦德興街11-12號

興富中心2樓

【尖沙咀平安福音堂】



協會消息及代禱事項

課程預告

耶利米哀歌【聖經經卷系列】

講員：黃國平牧師

日期：12月21、28日；1月4、11、18及
25日（6個星期一）

地點：尖沙咀平安福音堂



信徒造就協會

2026年7月至8月收支報告

2026年7至8月收入

經常費用奉獻	\$ 240,300.00
傳道聖經學院奉獻	\$ 57,700.00
售書	\$ 3,800.00
總收入	\$ 301,800.00

2026年7至8月支出項目

辦公室支出	\$ 3,901.00
車敬及薪津	\$ 53,583.00
宣傳及印刷	\$ 6,490.00
郵費	\$ 2,202.90
維修保養	\$ 2,876.00
差餉地租	\$ 2,212.00
雜費	\$ 362.20
學院支出：膳費	\$ 836.00
神學院雜費	\$ 43.60
宿舍支出	\$ 29,882.50

總支出 \$ 102,389.20

2026年7至8月總收入 \$ 301,800.00

2026年7至8月總支出 \$ 102,389.20

盈餘 / (不敷) \$ 199,410.80

1. 傳道聖經學院將於10月8日晚上舉辦2026-27年度第1次「奉獻團契聚會」，題目為「傳道者應具備的聖經基礎」，有關此聚會的詳情及報名安排，已刊於今期《整全報》內，敬請留意及代禱。
2. 傳道聖經學院將於10月22, 29日晚上舉辦「神學專題講座」，有關此聚會的詳情，已刊於今期《整全報》內，敬請留意及代禱。
3. 新一期的晚間神學課程【專題課程 — 聖經地理】將於11月16日開始，請為老師的勞苦服侍及報讀學員的認真學習代禱。
4. 感謝主的引導和預備！「傳道聖經學院」已於9月2日正式開課，在新的年度，主帶領了一位新同學到學院受造就：

鄭碧琪姊妹：塘尾道平安福音堂

請為老師的勞苦服侍及同學的適應及學習代禱。

5. 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會者，支票抬頭請寫：「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 或 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 222-1-021120。敬請繼續支持本會的事工，並為我們長遠的事奉計劃代禱。如需要收據，請在存款單上寫上姓名及回郵地址等資料，郵寄至協會辦事處；或透過電郵 (cl.ministry.office@gmail.com) / 傳真 (2543 1101) 傳送以上資料予協會秘書簡姊妹，本會會按回郵地址寄上收據。憑本會所發出之奉獻收據可作申請減免稅項。

信後造就協會

晚間神學課程報名表 CLMA061

請在適當 ☐ 內加上 ☒

☐ 聖經地理【專題課程】

講員：黃玉恒先生

日期：11月16,23,30日 及 12月7,14日 (5個星期一) 時間：晚上7：30-9：00

☐ 擬領取「聽講證明書」

☐ 附上\$200支票**只作按金**

所有課程均不收取費用，按金只為防止濫報，詳情請參閱學員須知。支票抬頭為「**信後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 附上**現金**按金並作奉獻

☐ 附上按金**支票**並作奉獻

☐ 附上**銀行收據**並作奉獻

只作按金的請用支票；用作奉獻的按金方可用現金/支票，或存入恒生銀行戶口222-1-021120，報名時請將存款收據及報名表一併提交。請盡量以郵寄報名（**一般郵費\$2.4**），切勿郵寄現金。郵寄地址：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查詢電話：2194 8573 / 傳真：2543 1101。

☐ 奉獻收據在課堂上領取

☐ 請寄奉獻收據

☐ 不需要奉獻收據

舊生只需填寫有*的位置（如有資料更改則請註明）

中文姓名*：_____ 弟兄/姊妹 新生/舊生學號*Nf：_____

住宅電話*：_____ 辦公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手提電話*：_____

中文地址：_____

職業：_____ 受浸年份：_____（新生必須已受浸）

所屬教會*：_____ 教會電話：_____

☐ 請郵寄整全報到上列地址 ☐ 請電郵整全報到上列電郵地址 ☐ 請不用郵寄整全報

注意：新生報名時，表格上必須具有所屬教會負責人的認可簽名，申請才會被考慮

教會負責人姓名：_____ 教會負責人簽名：_____

教會負責人事奉崗位：_____



主來的日子近了！為此，本協會珍惜傳遞神話語的機會，免費派發《整全報》，廣泛地與神的眾教會聯繫，共同為主作見證。歡迎各教會、福音機構和信徒索取。只要填妥下列表格，以傳真、郵寄或電郵方式呈交本會辦事處，本會即於下期開始，按期郵寄或電郵予閣下。

☐ 資料更改 ☐ 取消訂閱 ☐ 新訂閱 _____ 本數

姓 名：_____ 弟兄 / 姊妹 學號 NF：_____

機構名稱：_____

住宅電話：_____ 辦公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手提電話：_____

中文地址：_____

☐ 請郵寄整全報到上列地址

☐ 請電郵整全報到上列電郵地址

請盡量用中文正楷填寫



各弟兄姊妹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會者，可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222-1-021120。支票抬頭請寫：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或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請把銀行存款單或奉獻支票，連同個人奉獻資料寄回或傳真給本會，以便發出收據。

個人奉獻資料 這裡共有 \$ _____ 是神的物，我歸給神為：

經常費用 \$ _____ / 神學課程 \$ _____ /

傳道聖經學院 \$ _____ / 出版刊物 \$ _____ /

其他（請註明）_____ \$ _____

姓名：_____（弟兄/姊妹）聯絡電話：_____

收據寄往：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有奉獻均可在香港申請免稅

地址：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

電郵：cl.ministry.office@gmail.com 電話：2194 8573 傳真：2543 1101

信徒造就協會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

辦事處：新界沙田石門安麗街18號達利廣場509室
Rm. 509, Technology Park,
18 On Lai Street, Shatin, N.T., H.K.

電 郵：cl.ministry.office@gmail.com

網 址：www.cl-ministry.org

電 話：2194 8573 傳 真：2543 1101

印刷品 PRINTED
MATTER

信徒造就協會
facebook專頁



2026年十月號 150

若有聖靈感動奉獻支持本會者，支票請寫：
信徒造就協會有限公司 / Christian Learning Ministry Limited
或 直接存入本會恒生銀行戶口 222-1-021120
如以電匯奉獻，請自行瀏覽本會網頁，參閱匯款資料

憑本會奉獻收據可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稅務減免



cl-ministry.org

歡迎免費索閱